

臺北市大安區光信里 111 年度第 3 次臨時里鄰工作會報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9 月 10 日上午 10：00 時

二、地點：光信區民活動中心（延吉街 236 巷 17 號 2 樓）

三、主持人：里長楊珮菱

四、參加人員：

紀錄：方昱智

鄰別	姓名	鄰別	姓名
1 鄰	暫缺	16 鄰	林燕惠
2 鄰	暫缺	17 鄰	請假
3 鄰	吳煌慶	18 鄰	暫缺
4 鄰	張富榮	19 鄰	暫缺
5 鄰	黃振瑩	20 鄰	暫缺
6 鄰	李昆隆	21 鄰	暫缺
7 鄰	請假	22 鄰	請假
8 鄰	黃淑惠	23 鄰	請假
9 鄰	劉欣欣	24 鄰	請假
10 鄰	請假	25 鄰	莊光榮
11 鄰	暫缺	26 鄰	盧釘基
12 鄰	請假	27 鄰	陳秀味
13 鄰	請假	28 鄰	請假
14 鄰	鄭鳳梅	29 鄰	林綉蘭
15 鄰	請假	30 鄰	暫缺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里辦公處工作報告：略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- 1、案由：詳如 111 年第 3 次臨時里鄰工作會報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申請修正計畫表（如附件），請與會鄰長研商議決。

說明：

(1)增列項目：項次五之經常門音響設備卡拉 OK 伴唱授權費 \$3455 元（原編列 \$2573 元，增列 \$882 元）

(2)減列項目：項次十二之經常門之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保等相關活動 1 式 \$121545 元（原編列 \$122427 元，減列 \$882 元）

決議：現聘任鄰長 22 位，出席 12 位，同意人數 12 位，本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主席結論：略。

陸、上級督導員講評：略。

陸、散會：11 時 00 分。